

合水县何家畔镇中心卫生院

合水县何家畔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承担本乡农村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建档指导、管理及服务；普及卫生保健常识，在重点人群和重点场所开展健康教育，帮助居民形成有利于维护和增进健康的行为方式；指导开展爱国卫生工作；提供并组织实施本乡预防接种服务，落实国家免疫规划；及时发现、登记并报告本乡内发现的传染病病例和疑似病例，参与现场疫情处理；开展新生儿访视及儿童保健系统管理，进行体格检查和生长发育监测及评价，开展健康指导；开展孕产妇保健系统管理和产后访视，进行一般体格检查及孕期营养、心理等健康指导；对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高危人群进行指导，对确诊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病例进行登记管理、定期随访和健康指导；负责本乡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并协助处理；做好我辖区内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

(二) 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概况

2024 年度，本单位独立设置编制机构数 1 个，核定事业编制 16 名，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26 名（退休 6 人移交社保中心管理）。

所属单位合水县卫生健康局。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自评工作组织管理情况

为规范和加强本部门财政资金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根据《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 号）等有关规定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

1、绩效自评目的

本次绩效自评结合本部门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际情况，运用科学、规范、合理的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指标体系，全面、真实、客观地对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资金支出情况、相关制度健全性及部门履职效果等内容进行综合评价。旨在从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及公平性的角度全面反映财政资金使用成效和部门职能的实现程度，针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一步分析提出改进意见，为以后年度履行部门职责编制优质预算管理和资金安排提供经验。

2、绩效自评内容

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主要内容包括：一是绩效目标和预算编制情况；二是部门预算执行情况；三是部门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四是部门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包括部门管理、履职效果、能力建设等。

3、绩效自评原则 本次绩效自评遵循：

（1）科学公正原则 此次绩效自评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部门整体预算资金使用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原则 单位自评、部门自评和财政自评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绩效自评结果将上报财政部门作为财政自评参考依据。

（3）激励约束原则 此次绩效自评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安排、低效压减、无效问责。

（4）公开透明原则 此次绩效自评结果将依法依规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4、绩效自评标准 本次自评采用的标准具体为：

（1）历史标准 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并与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进行对比分析。

（2）计划标准 以本部门 2024 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自评标准进行自评。

5、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注：年初指标值设置错误，与实际不相符的，按实际比例填写完成值，确保自评得分准确，不影响自评结果）。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优）、大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良）、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含）合理确定分值。

6、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以部门职能和 2024 年年度工作计划为基础，根据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关注点、自评需要和部门履职工作实际情况，以财政资金产出及效果为重点，填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并根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赋予相应分值，做到自评表内容完整、权重合理、数据真实、结果客观。根据自评结果，结合资金使用实际情况，提炼部门整体资金使用及自评过程中的亮点，归纳问题、分析成因，提出相关改进措施，形成合水县何家畔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二）自评范围

1、绩效自评单位 合水县何家畔镇中心卫生院

2、绩效自评资金 合水县何家畔镇中心卫生院财政拨款资金:年初预算总收入261.77万元,全年预算总收入635.40万元,全年预算执行决算支出665.96万元。(注:本部门年初预算只预算人员工资、各类保险、县级专项和提前下达的上级转移支付项目收支,其他较大项目经费由主管部门根据上级专项资金拨款和全县各医疗单位实际情况统筹安排调整分配指标)全年无政府基金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 部门决算情况

1、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年初预算收入财政安排资金261.77万元,年初预算支出财政安排资金261.77万元。全年总预算支出数为635.4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34.70万元,项目支出300.70万元。上述资金均来源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收入861.48万元,无政府基金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861.48万元,包含基本支出644.05万元、项目支出217.43万元,无政府基金支出。

(二)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总体绩效目标

保障各项卫生医疗工作安全顺利开展,努力为辖区内居民提供良好就医环境。

2、目标完成情况

各项卫生医疗工作安全顺利开展，医疗质量稳步提升。总体绩效目标完成为优等。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实际情况，分别从部门管理（资金投入、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重点工作管理）、履职效果（部门履职目标、部门效果目标、社会影响）、能力建设（长效管理、组织建设、信息化建设情况、人才建设、档案管理）3 个方面，13 个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自评，自评总得分 93.12 分，自评结果为“优”。（详见附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偏离原因 （1）预决算差异率较大。主要原因是本部门年初预算只预算人员工资、各类保险、县级专项和提前下达的上级转移支付项目收支，其他较大项目经费由主管部门根据上级专项资金拨款和全县各医疗卫生单位实际情况统筹安排调整分配指标，缺乏目标导向性，不能有效地同部门支出计划有效切合，使得 2024 年部分项目支出未列入年初预算。（2）财政拨付的 2023 年欠拨保险费、公积金财政配套等资金未列入年初预算。

2、改进措施 设法提升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额度测算水平。以后年度将不断提升年初预算对部门整体资金需求估算的科学性、准确性，做到预算内容与部门支出计划有效切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项目共 4 个，共涉及预算资金 165.8 万元，全年支出 120.62 万元，执行率 72.75%。通过自评，有 1 个项目结果为“优”，3 个项目结果为“良”。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一）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中央和省级补助项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财政拨款预算 126.31 万元，全年支出 91.87 万元，执行率 72.73%。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目标：保证乡村医生及临聘人员工资发放到位，保障卫生院公共卫生工作顺利开展。

实际完成情况：基本已完成。

（3）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项目实施较为规范，制定目标任务明确，项目申报符合条件项目建设进度能够按期完成，但项目资金支付率较低，希望上级部门加强部门沟通协调，进一步完善用款计划，科学调度资金，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二）2024 年基本药物制度中央补助项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财政拨款预算 21.21 万元，全年支出 13.55 万元，执行率 63.88%。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目标：保障卫生院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实际完成情况：严格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3）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乡村医生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积极性有待提高，加强对村医的培训，严格执行基本药物制度要求，从而提高村医收入。

项目资金支付率较低，希望上级部门加强部门沟通协调，进一步完善用款计划，科学调度资金，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三）2024 年省级有关卫生健康项目补助资金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财政拨款预算 17.57 万元，全年支出 14.99 万元，执行率 85.32%。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目标：保障离岗乡村医生的基本生活需求。

实际完成情况：基本完成。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项目实施较为规范，制定目标任务明确，项目申报符合条件项目建设进度能够按期完成，但项目资金支付率较低，希望上级部门加强部门沟通协调，进一步完善用款计划，科学调度资金，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四）2024 年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补助项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财政拨款预算 0.71 万元，全年支出 0.21 万元，执行率 29.58%。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目标：按时拨付精神障碍患者药物补助及肿瘤随访管理费用

实际完成情况：部分完成拨付。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项目实施较为规范，制定目标任务明确，项目申报符合条件项目建设进度能够按期完成，但项目资金支付率较低，希望上级部门加强部门沟通协调，进一步完善用款计划，科学调度资金，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此次绩效自评结果主要以《合水县何家畔镇中心卫生院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的形式体现，自评表及报告内容完整、权重合理、数据真实、结果客观。本部门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完善制度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同时加强自评结果的应用，切实提高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同时，将自评材料上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并在指定网站公开内容，接受社会监督。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 名称			合水县何家畔中心卫生院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整体支出规模(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17721.02	6354016.01	5569589.66	87.65	8.76	
			(一)基本支出	2617721.02	3346981.6	3345981.6	99.97	9.99	
			1. 人员经费	2599721.02	3328981.6	3328981.6	100	10	
			2. 公用经费	18000	18000	17000	94.44	9.44	
			(二)项目支出	0	3007034.41	2223607.96	73.94	7.39	
			1. 一般性项目	0	1451680	990063.14	68.2	6.82	
			2. 重点项目	0	1555354.41	1233544.82	79.3	7.93	
预期目标			保障各项医疗工作顺利开展，为辖区居民创造良好的就医环境。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评价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位	分值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87.65	%	2	87.65%	1.75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73.94	%	2	100.00%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94.44	%	2	100.00%	2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	2	100%	2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80%(含)		2	100	1.8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80%(含)		2	100	1.8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职工满意度(%)	>=95%	95	%	16	100.00%	16	
	部门效果目标	医疗质量稳步提升	提升	100%-80%(含)		16	100	14.4	
	社会影响	始终保持良好的职业素养	始终保持	100%-80%(含)		18	100	16.2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	10	100.00%	10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建立健全长效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	100%-80%(含)		3	100	2.7	
	人力资源建设	完善人才培养成长机制	完善	100%-80%(含)		3	100	2.7	
	档案管理	档案归档及时性	及时	100%-80%(含)		4	100	2.6	
总分						100		93.12	
说明 1.各部门可根据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设置三级指标和指标 2.上述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既可以按照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分别填列,也可以依据所有重点任务归纳提炼综合指标。									